

第 2 屆第 10 次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

一、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40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08號5樓(本公司會議室)

三、主 席：獨立董事林靜雯女士 記錄：許錦碧

四、出席委員：獨立董事林靜雯女士(視訊出席)、獨立董事林明俊先生、獨立董事林銘桐先生

列 席：董事長洪振攀先生、總經理洪健峰先生、稽核蔡健興先生

會計師王銘義先生、會計師廖福銘先生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前次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。

六、討論事項：

上次會議保留之承認及討論事項：無。

本次會議討論事項：(委員對於會議事項，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，應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，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，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，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，並不得代理其他委員行使其表決權。)

【第一案】本公司114年度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案

【第二案】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

【第三案】本公司114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 會：下午2時整